

讀享·九州 霜 降



2017年总第61期





目 录

- 👉 卷首语 | 1 花木自有情,霜降满城香
- 读享团 | 5 追寻消失的老北京
- 底 片 | 18 亢霖:郑和究竟到没到过台湾?
- 大 家 | 29 钱穆:人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爱美的生活
- 慢 品 | 37 周瘦鹃:关于花的恋爱故事
- 慢 品 | 45 钱胡美琦:中国的女性美
- 书 斋 | 60 宋燕:用生命在辟谣的皇帝
- 书 斋 | 70 刘震慰:味蕾上的秋天

花木自有情 霜降满城香



今日霜降。《月令七十二候集解》云，“九月中，气肃而凝，露结为霜矣”。秋天终于迎来他的最后一个节气。从此开始，花树始黄，渐次飘落。金秋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讲，用在霜降之秋，最为妥帖。天虽渐冷，景却更美，香山的红叶，钓鱼台门口的银杏树林，红满山，金满城，在一个阳光透彻的午后，约一两好友，漫步在这小径之中，自在、自得、轻松、畅快。

照理来说，进入晚秋，金气收敛万物，万物渐进肃杀，草木枯黄，并无美致。但是，造物主却留出最为别致的景色给大地，真是一种幸运。

时间不住，一年中的生、长、收、藏，天地依然在，并未几多改变，变的却是这天地之间的人，更是每一个人的内心感知，对于美的发掘和体会。

不同的人眼中的秋天，自然是绝不相同的。不知道在著名已故园艺家周瘦鹃先生的眼中，这秋色

该是一种什么味道呢？从他的那本《人间花木》中，总会得到一些线索。“关于花的恋爱故事”，并蒂莲、梅花和紫罗兰，三种花，三个凄美的爱情故事。他在文中叙述的紫罗兰的故事，简直就是他自己的人生写照。在周瘦鹃中学毕业的那年冬天，他结识了年轻貌美的务本女校学生窦吟萍，两人书信往还，迅速发展为恋爱关系。但由于女方父母早已把吟萍许配给了一个富家子弟，两人的好事终于未能如愿。这场悲剧在周瘦鹃身上产生了深远影响。因为窦吟萍有一个英文名字 violet(紫罗兰)，周瘦鹃就异乎寻常地喜爱紫罗兰花，而且喜爱终生。

花在人非情何安？正是，秋色不变，美景在人。就如同生存需求之外的一种追求，人生来不仅仅为了口腹之欲、外在诉求，更该有欣赏美的心致在。在这一点上，钱宾四先生在《人生十论》中谈到：人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种爱美的生活。深以为然。“一幅名画，一支名曲，却有时能使人莫名其妙地欣赏不到他的好处。他可以另有一天地，另有一

境界,鼓舞你的精神,诱导你的心灵,愈走愈深入,愈升愈超卓,你的心神不能领会到这里,这是你生命之一种缺陷。人类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种爱美的生活,否则只算是他生命之夭折。”钱先生此话稍显婉转,还有一种更为直接的说法,那就是“有些人其实早已经死了,只不过等到八十才入土”。

能欣赏到这霜降之秋的美,值得庆幸~屋外四季变换,檐下美致常驻。有一颗发掘和爱美的心在,世界就妙不可言。霜降之际,愿诸位可驻足识得身边之美!



《读·享|九州》编辑部

2017年10月23日



► 追寻消失的老北京

——《北平风物》读书会

嘉 宾：解玺璋 刘阳

时 间：2016年4月24日

地 点：雁翅楼中国书店

解玺璋，著名评论家、学者、近代史研究者，从事报刊编辑、图书编辑二十余年，曾获多种全国及北京市文艺评论奖，著有《梁启超传》《一个人的阅读史》《喧嚣与寂寞》《雅俗》等。

刘阳，北京历史文化及圆明园、教堂建筑专家。中国圆明园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、北京史地民俗学会理事、中国文物学会会员。著有《昔日的夏宫圆明园》《三山五园旧影》《万园之园：圆明园盛景今昔》《谁收藏了圆明园》等。



（两位嘉宾）

主持人：非常感谢大家参加今天的读书会。非常高兴请到解老师和刘老师，简单先介绍一下解老

师和刘老师的情况。

解老师是评论家,也是学者,以前在媒体工作,八几年的时候做记者,做编辑。最早是张艺谋他们那一拨电影导演在拍片子的时候,就跟他们很熟了。后来解老师主持《北京晚报》的副刊部很长时间。解老师是跨界比较多的,他是对戏剧、话剧非常有研究,写了大量的评论文章。早几年还写了一部《梁启超传》。他也是一个非常热心的人,在北京很多图书阅读推广评论里面都能够看到他,我们圈子里面都叫他“北京好人”,是北京出版界的文化形象大使。待会儿我们请解老师讲一讲。

还有刘阳老师是研究北京、武汉和圆明园文物的专家,他对老北京的那些特别痴迷,特别狂热,他掌握大量的史料,我曾经听过他一次讲课,我觉得非常佩服。

今天非常有幸请到他们一起来跟大家分享,现在我就把话筒交给两位老师,请他们谈一谈。大概是聊个半小时左右,接下来大家可以交流,其实我们可以自由一点。



（解玺章）

解玺章：这样，我先开个头，一会儿刘老师讲，他是这方面的专家，对北京的文史非常熟悉，他掌握的材料有很多。因为干媒体这行的，什么事都是蜻蜓点水。当时我在学校读书的时候，我们老师就说过，新闻系的学生就是万金油，摸到哪儿都成，但是也起不了什么太大的作用。它就是这么一个专业形成的特点，不像刘老师这种，他是深入地挖一

口井,一直挖到很深很深,把水挖出来。我们可能就是见着点潮后来就放弃了,很多东西都是这样。

所以让我先说,可能因为我年纪稍微长一点,所以我就先说。

我还是挺高兴到地安门书店这儿来参加这个活动。一开始我没有想到是中国书店,因为中国书店原来在这儿没有这么一个点,我记得地安门原来有新华书店,在北边靠东边的路边上,1990年的时候我们还在那儿真搞过一次活动。当年北京播放《渴望》,特别热,我们也是赶着这个时髦就出了一本书叫《渴望冲击波》。

《渴望》播完的第16天,我们这个新书就出来了。记得那天在新华书店的活动,那真是人山人海。本来我们的书应该说是下午出版,运到书店。3点钟左右排了好几百人,甚至上千人,好多中年妇女都是抱着孩子来排队。



(《渴望》剧照)

但是这个书就一直运不来,等到夜里10点钟左右这书才来,大家全都不散,在这儿等着看这个书,那时候觉得挺荣耀的,当时张凯丽还来签售,好多妇女同志都特别激动,冲上去都要摸她。我觉得现在我们想起来那时候的狂热都有点可笑,可是确实当是很狂热。很多人都想摸凯丽,我们请了八个警察来保护她,都护不住,把她脸上,胳膊上抓的全是血印子,后来第二天我们还买了花去看望她。

所以我跟地安门这个地方,这个书店,应该还是挺有缘分的。但是我今天一来一看,是个中国书

店,我觉得挺有意思。因为原来这个地方没有中国书店,我们要去中国书店一般都去灯市口,或者去前门,或者是去东四,或者去琉璃厂。一般北京大家比较熟悉的,经常去的这些地方,这地方开了以后,以后可能还得经常来这儿看一看,有些什么书没有。我不知道他们这儿有没有旧书,其实我去中国书店,主要是想看旧书,淘一淘二手书,或者是以前自己忽略的,或者现在看起来还有用的。

这个书,《北平风物》这书,小李把这个书送给我,我也看了看。也是我们老北京的老先生到台湾去,他肯定是在那个地方,异乡,特别地思念他自己曾经生活过的北平这样一个生活,我觉得写得挺好的。因为里面有很多他亲历的生活细节,这种细节对我们来说,其实特别重要。因为现在是一个怀旧热的这么一个时期,就是大家都在怀念旧的北京。

当然这有很多因素,一个是北京现在拆得太不像样了,几乎把北京给拆没了,我说现在已经没有北京了。那天我在发一微信,我说现在没有北京了,现在只有首都,引起很多人共鸣,特别是北京人

会有共鸣。它不是我们记忆里的北京了,它全都改造成一个新的环境了,它跟我们过去的生活一点关系都没有。

所以我想这个时候大家就特别希望能够留住,至少在记忆当中留住一些我们的那种念想,这种东西。所以我觉得这个书出得就特别及时,它把一个老人他年轻时候,他自己生活的经历,它通过一个一个的细节,一个一个的故事,把它记述下来了,是吧。这个东西,当然在台湾连载在报纸上,因为台湾有很多从大陆过去的人,大家肯定会有这种共鸣。那么我们今天在读这本书,大家也会得到很多共鸣。所以我们没有离开北京,刚才我说,我们实际上已经见不到北京了,我们只能在文字当中,在过去的老照片当中,在我们的记忆当中慢慢地发掘一些北京的印象。



其实我觉得现在这个时期,因为很多人都出来说老北京。说的其实也比较混乱,我天天看北京电视台“忆旧”,就是怀念过去这样的一些节目,就那几个活宝天天在那儿耍,大部分都是神说,有的时候它不是很准确,他们也都不是经历过来的,他们可能也都是道听途说来的,然后在那儿一顿白话。我觉得它有时候会传播一些错误的信息,这个东西在网上也有很多。

我今天早起还看到一篇,就说折柳送别是老北京的风俗,这个说得其实就不是很准确的东西,是吧?因为这个折柳送别,你要到《诗经》里面都能找

到,怎么说是老北京的风俗呢,是吧?当然北京可能有这样的风俗,过去,但是它是整个中华民族的这样一个,对柳的这样一个意象,它要发挥出来的东西,对吧?它从柳和留的谐音当中,转换出了这样一种意象,你不能完全搁在老北京身上。

本文摘自:《北平风物》(精装)

作者:陈鸿年

出版:九州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：

本书是一部回忆老北京风物的专题之作。作者久居燕京之广博见闻与别具风格之妙笔,堪称字字珠玑,妙语天成,深情动人。

本书可供今人了解民国时期老北京的生活细节,是研究北京历史、地理、业态、民俗、方言、饮食等方面的重要文献,也是弘扬传统文化的优秀作品。



“讀·享·團” 简介：



“读·享·团”是九州出版社主办的官方读书会,以好书分享为主旨,邀请学者、名家进行读书沙龙讲座为主要活动形式,介绍好书,交流思想,倡导独立思考,不定期举办。我们会将最新活动通知,活动现场文字、图片、视频资料通过邮件的形式与会员分享,并会有不定期赠书活动。享受阅读、分享智慧,扫描二维码,一起加入九州读书会吧!







► 郑和究竟到没到过台湾？

◎亢 霖/文

在洪武年间，朝廷连下四次“片板不许下海”的禁令，在东南沿海“迁界移民，坚壁清野”，已经定居澎湖的居民也一并迁往福建的漳州、泉州……



(郑和剧照)

明

太祖朱元璋实行海禁的动机既复杂又简单。新朝确立,想站稳脚跟,避开海盗倭寇的滋扰是其一。另外,元末逐鹿天下的老对手方国珍、张士诚有残部逃到了海上,得杜绝其卷土重来的可能性。这位开国皇帝要做就做绝。

在洪武年间,朝廷连下四次“片板不许下海”的禁令,在东南沿海“迁界移民,坚壁清野”,已经定居澎湖的居民也一并迁往福建的漳州、泉州。本来,澎湖巡检司这个依元朝旧例被承继下来的机构,也在1387年撤销了。

这种关门政策施行多年,却在朱元璋驾崩后,发生了意想不到的逆转。如今已成为全球记忆的“郑和下西洋”横空出世,震烁古今。

明成祖朱棣即位后,是想全面变更乃父的方向,向海洋进发,还是只想打发太监郑和去海上遛几圈,完成孤立的壮举,也许连他自己都没想清楚过。如今,郑和下西洋被两岸视为重要精神遗产,台湾经济部门以“新郑和计划”来命名经济活动,但郑和同台湾究竟有没有直接的关系?



更简单更直接的问题是:郑和究竟到没到过台湾?

成为问题,在于有争议,两种说法各有立

场、论据。

一种认为郑和根本没到过台湾,因为台湾当时既无奇货,又无强大政治势力,顶多只有部属船队因强风在赤崁(今台南)一带停泊汲水。台湾在东,郑和七下西洋都走西去的航路,不是东向航路,路过、漂流到台湾的可能性不大。

费信是郑和的部属,著有《星槎胜览》,记载下西洋途中亲临其境的海上各地,其中台湾并没有被列入“亲监目识之所至”,证明最起码费信肯定是没有到过台湾了。

有关郑和到过台湾的说法虽然多见于各种文献,但那些文献显然都是把民间传说记录下来。对不起,郑和去过许多地方,但错过了台湾。

一说是下西洋,实际到达地是南洋各岛,南洋、吕宋和台湾间常有台风,被风吹着,路过台湾的可能性极大。此外,郑和到台湾的记载虽是传说,但传说那么多、那么生动,难保没有事实的依据,太史公司马迁写《史记》,不是也常采用传说,不是也成了正史?

显然,这一说法希望下西洋的巨大脚印曾留在宝岛上,希望传说是真的。

传说一:约公元1430年,郑和由东南亚返航途中遭遇海难,意外造访了台湾。在这次造访中,郑和接触了台湾少数民族,发现了一些具有疗效的草药,没有遇到中原移民。

传说二:是如今的台湾人尤其少数民族绝对不喜欢的说法。郑和下西洋,海上诸夷宾服,只有“东番”,也就是台湾岛上的少数民族不服进行抗争,郑和生气了,后果很严重,挥师入岛,降服东番,赠送这些土著们铜铃,令其系在脖子上,后来这种脖子上挂着的铃铛反而被当成了宝贝,有钱人一挂就是好几个。这种阴损的说法最早记载于明万历年间陈第的《东番记》里,后被抄来抄去,竟然出现在《明史》中。

传说三:郑和抵达台湾,曾在凤山投药于水中,当地人以水濯洗,可治百病。郑和还曾在今天的台南取水,取水地称为大井。

传说四:最美最皆大欢喜的一种,即“三宝姜”

的传说。郑和到达了台湾,受到少数民族的欢迎和协助。郑和将大陆特产分送给少数民族,其中包括生姜,因为这位最伟大的太监发现少数民族生活在山高水冷的地方,容易生病,就介绍了生姜驱寒去湿、避腥不荤的功能,教会少数民族用生姜治病、防病和调味,并亲手在当地种植了一些生姜。从此,生姜在台湾岛扎根落户。因为郑和号称“三宝太监”,台湾的生姜也被称为“三宝姜”。

传说三、四见于清代首任台湾知府蒋毓英纂修的《台湾府志》中,问题是,在《台湾府志》中,投药于水、井中取水、种植生姜的太监叫“三保”,有时候又称之为王三保。郑和固然以三宝太监著称,可那年头叫三宝(三保)的太监比比皆是,尤其是郑和的副使、太监王景弘也称为王三保。究竟哪个三宝在这些传说里?究竟哪个三宝到过台湾?



再有，传说在中国传统里常常变为正史。除了铃铛挂脖子进入《明史》外，中国国民党荣誉主席连战的祖父连横在名著《台湾通史》中，干脆将传说熔为一炉：

“永乐中，太监郑和舟下西洋，诸夷靡不贡献，独东番远避不至，东番者台湾之番也，和恶之。率师入台，东番降服，家贻一铜铃，俾挂项间。其后人反宝之，富者至掇数枚。是为中国三略台湾之事。初，和入台，舟泊赤崁，取水大井。赤崁番社名，为今台南府治，其井尚存。而凤山有三宝姜，居民食之疾瘳。云为郑和所遗，则和入台且至内地，或谓在大冈山也。”

历史确实有深意，郑和到没到过台湾，在事实上

有争论考据的价值,却不是重点。就算真到过,他和他的明朝也错过了,从台湾到全中国,历史没有发生任何转向,正像他的七下西洋,不曾为千年一贯的生聚兴衰带来一点点冲击、变化。

不管是为了宣扬国威,还是朱棣怀着篡权的不安,要找到流落海外的建文帝,郑和下西洋的心态都是“天朝上邦”。

在后世,有基于利害立场的苛责,说下西洋没能协助中国成为海权国家,是“面子工程”;有基于道德立场的褒扬,认为郑和不像西方列强那样侵夺杀戮,是“仁义之师”。

其实两种评价方向一致,就是台湾继续被视为可有可无的蛮夷之地,最先航海的郑和与他的明朝,看不到这个边陲岛屿地位、潜力,从未想过去主动经营。

郑和之后,明朝重回海禁政策,走上焚船锁国之路。此时世界形势悄然变化,西方的深海航行技术取得重大突破,开始海上大冒险,葡萄牙、荷兰、西班牙人相继“发现”台湾,台湾海峡进入多事

之秋。

本文摘自《一本书读懂台湾史》

作者：亢霖

出版：九州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：

这是一部由资深驻台记者写出的历史随笔集，所有的随笔联合起来，是一部完整的台湾史。全书分为五部分，基本按年代划分，用一个个具体生动的人和事，体现出不同时代台湾的风貌、命运、价值取向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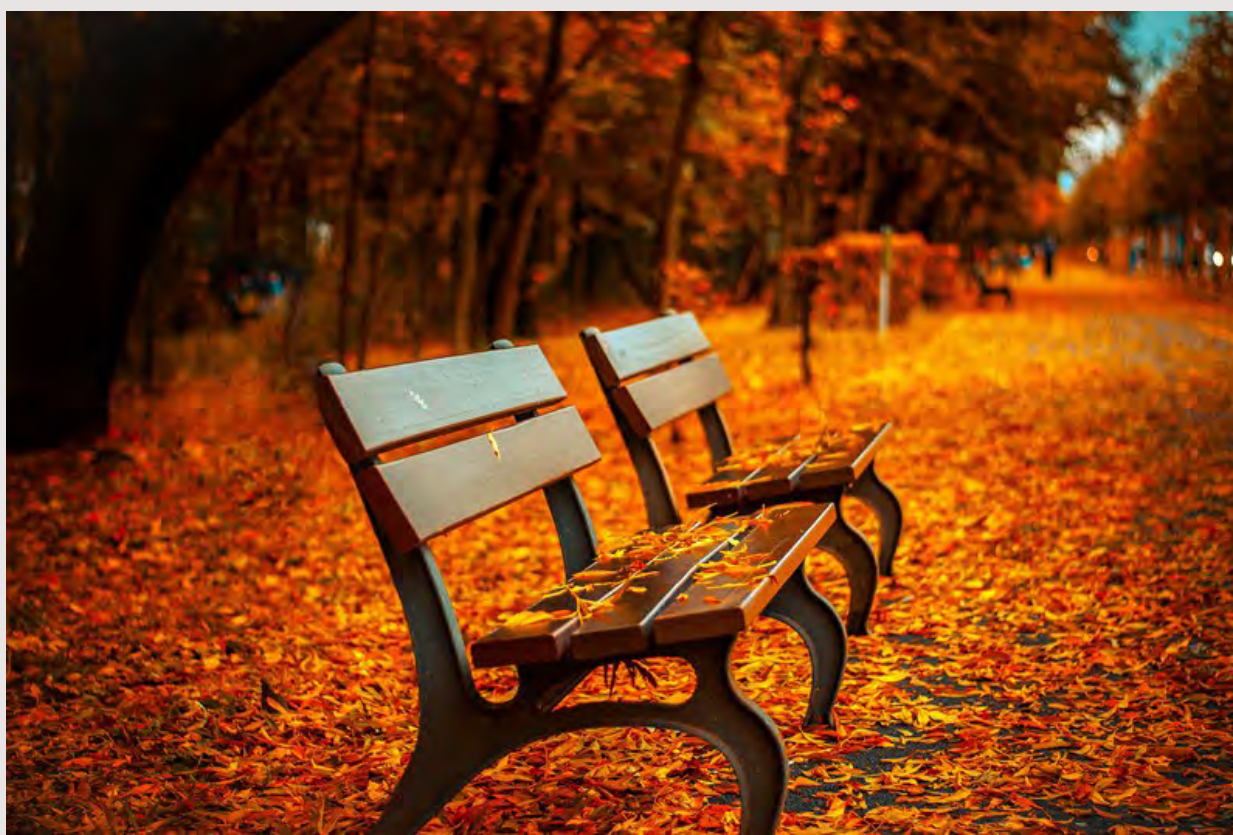




► 人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种爱美的生活

◎钱 穆/文

我们发现初民的洞壁上往往有精致优美的图画,他们遇见风月佳景,也会在洞外舞唱。不用说,这些都是爱美人生之初现……



所谓物质生活者，乃指衣、食、住、行等而言，这些只是吾人基层最低级的生活，他在全部生活中，有其反面消极的价值。但人生继此以往，尚大有事在，不能就此认为是人生积极的正面。维持了肉体的生活，才始有人生，然不能说人生只在维持肉体的生存。

试先就饮食言，饮食尤其是物质生活肉体生活中最低下的一种，虽说是最基本的，然而并不是最有意义的。没有饮食，便不能有一切的生活，然而饮食包括不尽人生之全部，而且也接触不到人生之高处。何以故？

因味觉是人心知觉中最低下的一种。味觉没有深度,喝菜汤和喝鸡汤,并没有很大的区别。每一个人喝着鸡汤,所得感觉,亦大体相同。不能说你喝鸡汤的味觉较之别人更高明,更优美些,更有意义,或更有价值些。

而且味觉不仅没有深度,反而有递进递减之致。喝一口是那样味,喝两口三口还是那样味,而且反而会一口不如一口,越多喝将感其越平淡,渐降而至于厌了没有味。而且味觉又不能保留,喝过吃过便完了,饱即餍,饿又馋,当时不想喝,过了些时又想喝,再喝又还是那种味,并没有每进愈佳之感,永远使你不满足,又永远要叫你感到乏味。



若使人生真为饮食而来,每一个人,只要挑选最精美的盛饌,饱餐一顿,从此死去也可无憾。何以故?因味觉永远只是那般。而且别人尝到了,我和你也尽可不再尝。何以故?还是那一般味。古人说,食色性也,若专就男女性生活中之触觉而言,则其内心所感知的,也就和上述的味觉差不多。因此食色虽是人生中最基本的项目,却并非高贵有意义的項目。

现在再说衣服,衣服在物质生活上的功效,只是保持体温而止,此上再加一些轻软之感便完了。继此以往,不再有什么了。若人生专为衣着,则你试挑一身舒适的衣装穿上身,一度感到他的轻软温暖便够了,再没有可以使你更进求之的了。

一切的衣着,最了不得,在你皮肤的触觉上,永远是那般。至于你穿着盛装出外交际,赴人宴会,那时你内心所感觉的,不尽在饱暖上,那已超出了肉体生活物质生活之外,自然又当别论。住与行,依此推知,不再说。



人生在消极的反面的物质生活之上,犹有正面的积极的精神生活。试先言艺术的生活,亦可说是爱美的生活。当人类文化浅演之时,在其于肉体生活消极方面稍得满足,便会闯进爱美的人生。

我们发现初民的洞壁上往往有精致优美的图画,他们遇见风月佳景,也会在洞外舞唱。不用说,这些都是爱美人生之初现。即就一婴孩言,当他喝饱了奶,安稳地睡在摇篮里,有光明的线条射到他的眼帘,或是和柔的声浪鼓荡他的耳膜,他内心也会发生一种生命的欣喜。渐渐大了,长成了,一切游戏、歌唱、跳舞,活泼泼地,这不是一种艺术的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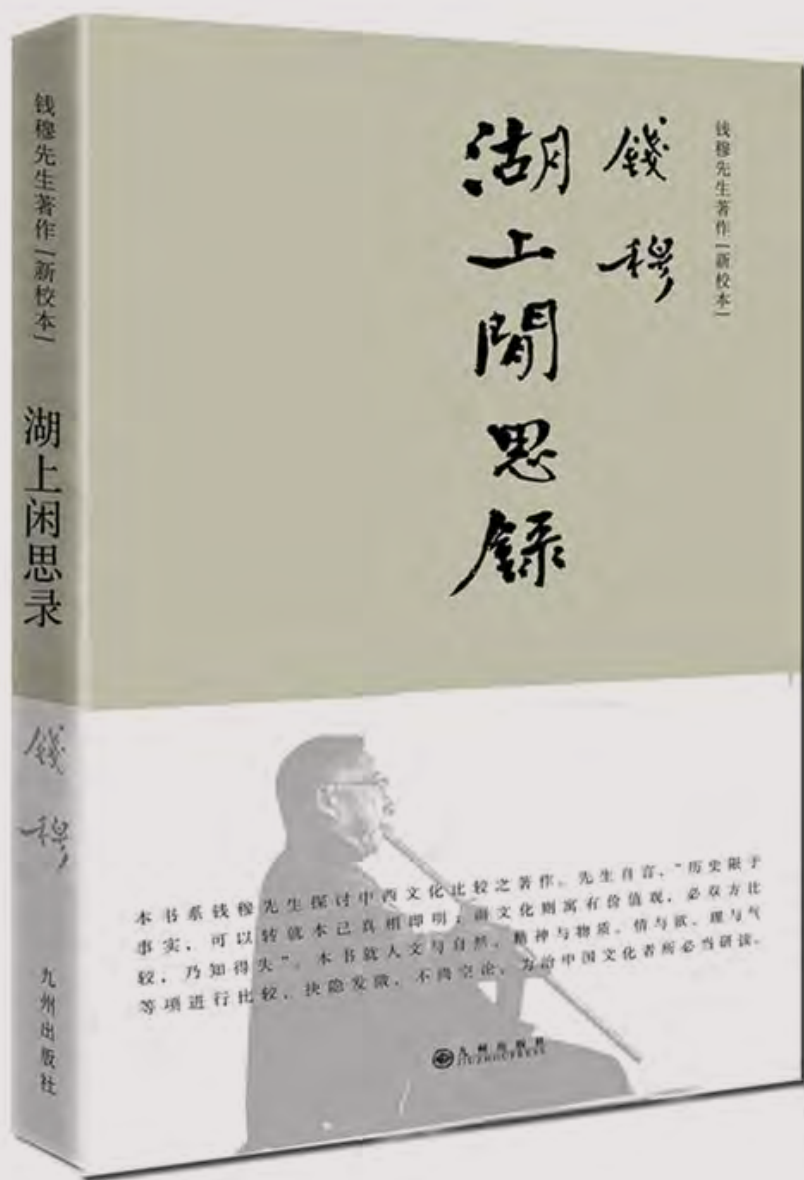
生吗？

所以艺术人生也是与生俱来的。然而这种人生，却能领导你投入深处。一个名厨，烹调了一味菜，不至于使你不能尝。一幅名画，一支名曲，却有时能使人莫名其妙地欣赏不到他的好处。他可以另有一天地，另有一境界，鼓舞你的精神，诱导你的心灵，愈走愈深入，愈升愈超卓，你的心神不能领会到这里，这是你生命之一种缺陷。人类在谋生之上应该有一种爱美的生活，否则只算是他生命之夭折。

本文选摘自：《湖上闲思录》（精装）

作者：钱穆

出版：九州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：

本书系钱穆先生于一九四八年春季时所写。当时钱先生任教于江苏无锡江南大学，课务闲暇时，徜徉湖山胜处，尽抛书册，惟求亲近自然。一九五八年钱先生重阅旧稿，认为“与平日素所蓄藏，无大悬别”。书中就“人文与自然”“精神与物质”“情与欲”“阴与阳”“无我与不朽”“鬼与神”等主题进行论述，并于中西文化进行比较。





► 关于花的恋爱故事

◎周瘦鹃/文

宇宙间一切天然的美，或者人为的美，简直是无所不爱。所以我爱霞，爱虹，爱月，爱云；我也爱花鸟，爱虫鱼，爱山水；我也爱诗词，爱字画，爱金石。因为这一切的一切都是美的结晶……

并蒂莲



金代泰和中，直隶大名府地方，有青年情侣，已订下了白头偕老之约，谁知阻力横生，好事不谐；两人气愤之下，就一同投水殉情。当时家人捞取尸身，没有发见，后来被踏藕的人找到了，面目虽已腐化，而衣服却历历可辨。这一年荷花盛开，红裳翠盖，一水皆香，所开的花，竟全是并蒂，大概是那对情侣的精魂所化吧。

大词章家元遗山氏有感于此，填了一首《迈陂塘》词加以揄扬：“问莲根、有丝多少，莲心知为谁苦。双花脉脉娇相向，只见旧家儿女。天已许。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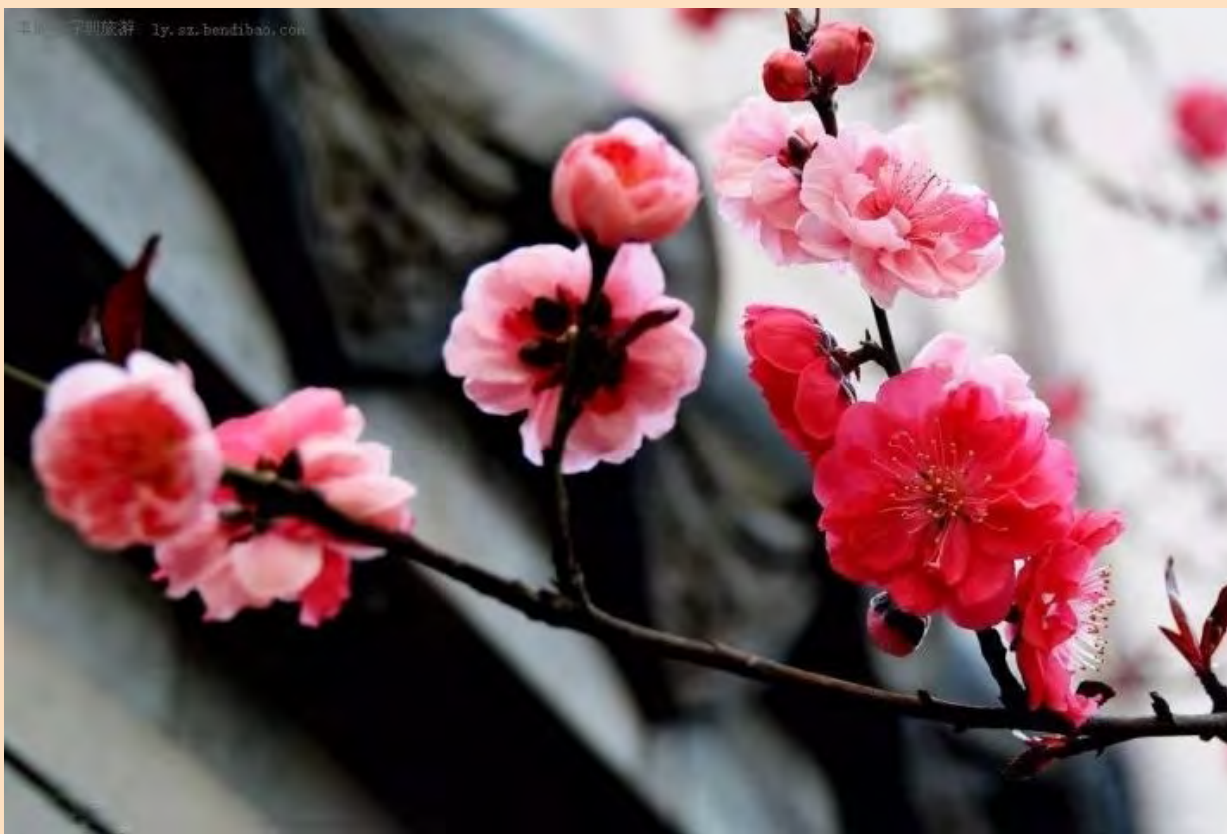
不教白头，生死鸳鸯浦。夕阳无语。算谢客烟中，
湘妃江上，未是断肠处。

香奁梦。好在灵芝瑞露。中间俯仰今古。海
枯石烂情缘在，幽恨不埋黄土。相思树。流年度无
端，又被西风误。兰舟少住。怕载酒重来，红衣半
落，狼籍卧风雨。”

李仁卿氏也倚原调填了一首：“为多情、和天也
老，不应情遽如许。请君试听双蕖怨，方见此情真
处。谁点注。香潋滟银塘，对抹胭脂露。藕丝几
缕。绊玉骨春心，金沙晓泪，漠漠瑞红吐。

连理树。一样骊山怀古。古今朝暮云雨。六
郎夫妇三生梦，幽恨从来间阻。须念取。共鸳鸯翡
翠，照影长相聚。秋风不住。怅寂寞芳魂，轻烟北
渚，凉月又南浦。”

梅花



清代名臣彭玉麟氏，谥刚直，文事武功，各有成就，并且刚介廉明，正直不阿，可说是当时数一数二的人物。

中法之战发生后，他以七十多岁的高年，疏调湘军入粤，把守虎门沿海，准备将他带领的两只炮艇，和法国的铁甲舰拚上一拚，后来虽因清廷急于议和，未成事实，也是见他的爱国精神。可惜他先前做了曾国藩的爪牙，和太平天国为敌，这是他一生的污点。

他少年时爱上了邻女梅仙，曾有嫁娶之约，只

因为了自己的前途起见,暂与分手,预备等功成名立之后,回来完婚。谁知梅仙终于被家人所迫,含恨别嫁,以致郁郁而死。

刚直知道了这回事,无限伤心,于是专画梅花,以纪念梅仙,并将他的心事,一再寄之题咏,曾有“狂写梅花十万枝”之句。每一幅画上,总钤着“英雄肝胆儿女心肠”和“一生知己是梅花”等印章,也足见他的一片痴情了。

近人李宗邺君曾有《彭刚直恋爱事迹考》一书之作,考证极详,并且编成话剧《梅花梦》,由费穆君导演,搬演于红氍毹上,曾赚了我许多眼泪。

后来吾友董天野画师也曾画有梅仙像幅,图中正在瑞雪初霁之际,梅仙倚在梅花树上,作凝思状。他要我题诗,我因为是一向同情于刚直这一段恋史的,就欣然胡诌了两绝句:“冷香疏影一重重,画里真真绝代容。赢得彭郎长系恋,个侬不是负情侬。”“英雄肝胆彭刚直,跌宕情场见性真。狂写梅花盈十万,一花一蕊尽伊人。”

紫罗兰



英国大小说家施各德氏(W. Scott)十九岁时,有一天,在礼拜堂前遇见一个女郎,那时大雨倾盆,她却没有带伞,因此一再踌躇,欲行不得。施氏忙将自己的伞借给她,于是两人就有了感情。

女名玛格兰,是约翰贝企士男爵的爱女,从此和施氏做了密友,足足有六年之久,月下花前,常相把晤,渐渐达到了热恋的阶段。

可是后来玛格兰迫于父命,嫁了一位爵士的儿子,侯门一入深如海,彼此不再相见。施氏万般伤心,只索借笔尖儿来发泄,他的小说名著《罗洛白》、

《荷斯托克》两部书中的美人就是影射他的恋人,并以紫罗兰花作为她的象征。

玛格兰嫁后六月,施氏在百无聊赖中,娶了一位法国女子莎绿德沙士娣,虽是琴瑟和谐,但他的心中总还忘不了旧爱,曾赋《紫兰曲》一章歌颂她。

十馀年前,袁寒云盟兄正在海上作寓公,我们天天在一起切磋文艺,我将诗意告知了他,他欣然地译成汉诗三首:“紫兰垂绿荫,参差杨与榛。窈然居幽谷,丽姿空一群。”“碧叶间紫芽,迎露轻娇弹。曾见双明眸,流盼独嫫。”“赤日照清露,弹指消无痕。一转秋水波,久忘别泪昏。”他还写了一个立幅赠给我,作行体,字字遒逸,我用紫绫精裱起来,作为紫罗兰盒中的装饰品。

本文选摘自:《人间花木》(精装)

作者:周瘦鹃

出版:九州出版社2017年9月出版



内容简介：

著名作家、园艺家周瘦鹃作品，倍受花木爱好者追捧的经典。每一字每一标点都经王稼句校订，赠送养花必备《盆栽趣味》，老树画画绘制封面图。

我是一个爱美成嗜的人，宇宙间一切天然的美，或者人为的美，简直是无所不爱。所以我爱霞，爱虹，爱月，爱云；我也爱花鸟，爱虫鱼，爱山水；我也爱诗词，爱字画，爱金石。因为这一切的一切都是美的结晶。



► 中国的女性美

◎钱胡美琦/文

中国文化常把宇宙万物分成阴阳、刚柔两类。认为男性较偏于“阳刚”，女性较偏于“阴柔”。易经上说阳刚之性是“健”，健是一种主动。阴柔之性是“顺”，顺却不可说是被动，更不是说屈服……



(《雍正十二美人图》局部)

中

国文化最看重人的“心性”，因此对于人生的看法也就主张心性本位主义。认为人生的一切，应根据人类自己的心性出发，所以孟子特别喜欢讲“尽心”“尽性”。所谓尽性，就是要使天赋给我们人类的天性，发展到最高可能。可是天生人根本就有一不相同。如人有男、女的不同。虽则同是人，然而天赋的男人之性与女人之性就不相同。

中国文化常把宇宙万物分成阴阳、刚柔两类。认为男性较偏于“阳刚”，女性较偏于“阴柔”。易经上说阳刚之性是“健”，健是一种主动。阴柔之性是

“顺”，顺却不可说是被动，更不是说屈服，乃可说是“顺从”，或用“追随”二字比较更合适。

这不仅人类如此，其他动物都如此。譬如雌雄交配，我曾在电视上看“动物奇谭”的影集，各种动物，小至昆虫，大至飞禽走兽，大多是由雄性发动，雌性总是追随着。如果两性交配先由雌性发动，再由雄性来追随，总觉有些违反常情，令人看不顺眼。换言之，乃是违背了天赋的雌雄之性。

男性阳刚主“健”，女性阴柔主“顺”，这是天地间一种自然之道，并非重男轻女。近代中国崇仰西方太过，样样事只要与西方不同，便认为自己不对，如近来大家喜欢争男女平等，认为过去中国文化重男轻女，男女不平等，是中国文化一大缺点。

其实我们古人，喜把男女来分配天地日月，天与日是阳刚，地与月是阴柔。男是天，女是地，男是日，女是月，天地日月之间，无所谓平等不平等。我们不能只要有天与日，不要有地与月。必得要天地日月相互配合而结为一体，才显出宇宙自然的伟大。但在自然赋与它们的天性上，则天地日月各有

阳刚阴柔的不同,所以它们所表现出的德性,也各有不同,然而也各有它们不同的美。

中国文化中的人生理想,主张人尽其性,即是各尽其所能,各成其所长。所以对女性与男性各有一种不同的理想。要分别求尽女人的性,来发展出女性特有的美。这当然须有不同于男性之处,但并不是不看重女性。

现在人喜欢争权,即在政治上也要和男权争平等。其实问题不在此。大体上说,女性不适合而且也不喜欢政治活动;男性则比较适合,与喜欢。这种情形,全世界自古到今都一样。

我曾看过有关以色列梅尔夫人的报导,因她太热衷政治,年轻时婚姻就破裂,晚年来对家庭生活颇为怀念。这是无可否认的一种自然的女人天性。又如英国女皇,她虽只是政治上一象征性的领袖,不必整日参加政治烦忙的活动;但她为了家庭幸福,也曾多次公开表示她尊重皇夫,并曾采取某些措施来求提高皇夫的地位。即以现在一般夫妇来说,女的在事业上过分得意,在婚姻上就易发生

问题。最显着的,如影剧明星歌星们。这里至少证明了男女两性之间,天赋各有所限。

但亦不是说女性绝不该参加政治,中国历史上女的参加政治的也很多,其间有好有坏。如夏桀爱妹喜,商纣爱妲己,同至于亡国。又如汉之吕后,唐之武后,清之西太后,均在政治上酿出许多祸患。但也尽有在政治上有很高表现的,如春秋时鲁国的穆姜,东汉光武帝的马皇后,这样的例也很多。这足以证明女性不是不能在政治上有表现,只要她所表现的适合她天赋之性,莫要违失了她特有的女性美。那样,则她的政治生命不会影响她的理想人生。

班固《汉书》古今人表里,有女性,并有列在第一第二等的。刘向《列女传》记载古代女性美德,一个个女性,在各种不同环境,不同情况下,发挥出各种不同的女性美来。二十五史中,从后汉书起,都有列女传,专门讲到女性。至少可说世界上没有一个国家、一个民族,能比得上中国女性,在历史记载上占的分量。我们怎能说中国过去不看重女性。



[(清)焦秉贞《红叶题诗》]

韩愈《原道篇》说：“以之为己则顺而祥。”干健坤顺，顺是女性的美德。人与人相交，不能只有争，没有顺。女性在家庭中所占极重要的地位，正为其能顺，遂使家庭能趋于祥和，获得了人生最大的幸福。

中国人又常说：“严父慈母。”父亲多偏严，母亲多偏慈。尤其在一个家庭中，没有了父亲，做母亲的独当大任，需以慈母而兼严父之职，更发挥了女性中的母性美德。历史上的伟大母亲，如孟子之母，欧阳修之母，岳飞之母，人人所知，人人能言。

中国历史上有许多大伟人，都因受了母教影响而成。

我们也可说，中国文化，正为能兼尽了阳刚、阴柔、干健、坤顺之美，即是能分别发挥了女性最高的长处。也即是中国人懂得尊重女性，能着意善尽了女性之美的缘故。

以小说为例，东西方都一样，总不外要讲男女的事。但在西方小说中，男女恋爱，似乎多将责任交给女方，爱情上出毛病，多常由女性负责。而中国小说中正相反，女性多数站在好的一边，应负责任的多是男性。这种倾向，看京戏最明显。

京戏也可说是中国文化中一种最高的艺术。京戏里的剧情有专以男性为中心的，也有专以女性为中心的，又有以男女配合为中心的。一般说来，以男女配合的剧情最受观众欢迎。

而在男女配合的戏里，亦可说绝大多数，女角都是贤良温顺，贞固节烈。最为人所熟悉的故事如王宝钏，苦守寒十八年；如韩玉娘，促夫回国报效，新婚即别离，再见面却又是死别了。又如三娘教子

等,这都表现了一种极高的女性美德。

在京戏表演中,如衣服、声调、仪态等,亦可说对女性有尽性主义的发挥。在真实的人生中,德性也罢,事业也罢,仪态也罢,都应有男女两性不同的美之表现。倘使我们定要以女性来模仿男性,或以男性来模仿女性,则难以想象美在何处。中国文化只是在尽性主义的大前提下,对男女两性作分别观。这何尝是一种不平等。

现代人对过去的传统文化观念误解了,以为我们中国人向来重男轻女,男女不平等。却不在实际人生中,把男女双方的理想、意义、价值,以及实际行为,作一种分道扬镳的发展。

以教育而言,旧时代的中国女子,虽不正式进学校,但并非无教育。从传统教育上看,学校、家庭、社会是鼎足而三的。每一时代往往因政治影响,学校教育衰颓了,反而家庭与社会更占重要地位。女子虽不正式进学校,但受家庭社会教育,对于人生影响不下于学校教育。否则历史上何来有这许多伟大的女性?

近代中国受西方文化影响,学校教育全模仿西方,而把固有的家庭社会教育忽视了。最先虽亦有专门的女子学校,有女子小学、女子中学,后来也有女子大学,但只在形式上有了女子的正式学校教育而已。实际上,并没有一套根据自己文化传统历史演进,来求表现出中国女性美的特点的教育计划与教育方针。

因此民国以来,说是有了新式的女子学校,却是仅有其名。一般中上家庭都情愿送女儿进教会学校,因为西方人在文化传统中自有他们一套女子教育的理想,只其看法和理想与中国传统文化的看法和理想未必相同。因此中国女孩进了西洋教会学校,逐渐会脱离我们自己的文化传统,而变向于模仿为一西方式的女子。

后来中国学校教育发展,倾向于男女同学,女子除了体育家事等有些分别的教导外,其他课程,以及学校种种措施,几乎可说没有考虑到男女两性的分别。所以民国以来,到今天六十多年,实际上中国社会女性变化远比男性更大,而就表现女子的

特性一点来说,竟是变坏的份数多过了变好的。

我们随便举两例来说,如穿衣,东方女性的服装,应求能表现出东方的女性美,不论中国旗袍、日本和服,乃至韩国、泰国的服装等,可以说都有一种各不相同的东方的古典美与女性美在内。但现在则东方女性都爱西化,东京、汉城、台北、香港、曼谷,各大都市中,女子大多穿西装,已找不出多少东方特色。固然西方女装也有它们的一种女性美,但东西方之间,也究应有不同。



而近年来世界女性不论东方、西方,都忽略了她们女性自己的特有美,而任意来追随男性,喜爱穿牛仔裤,即其一例。牛仔裤也并不是西方男性的

高级服装,也并无一种男性美的特别表现。若说为方便舒适,紧身的牛仔裤,不要说弯腰蹲身,就是坐下与站起也得特别当心,随时有裂缝的可能。这又那里谈得上方便舒适呢?但一经流行,羣起追随,似乎不穿一条牛仔裤,便不足以表现其为时髦人物,不足以表现男女平等的新精神。

又如我们天天看到的电视剧,无论古装时装,剧中女性无论是仪态、声调,以及一切动作,都忽略了传统文化中的女性美,剧中描写男女青年恋爱中的争吵,以及家庭中夫妇争吵,女性的声调、词色、态度,可怕处更超过了男性,处处令人生厌。

我们常在报章杂志上看到社会大众发出呼声,指摘电视剧的水平低落,是否是我们的编剧导演,乃至演员们,都忽略了中国自己传统文化中的尽性主义,再不喜欢女性的阴柔,只要女性也变成一种阳刚之气,男女不分?尤其是穿上了中国古装的女演员,在声调,词句,态度,动作上都要表现现代化,都求追随男性,更感不配合。教人看起

来总觉不顺眼。

古人说：“道并行而不相悖。”其实父母夫妇男性女性不外只是一个阳刚阴柔的配合，正和天地日月都只是一个可以并行而不相悖的道。我们不该抹杀了中国传统文化中，此种极高的长处，而反过来却说中国人重男轻女，使现在的新女性尽量模仿男性来争平等，而忽略了女性的固有美德，这实在不是明智之举，也不是人生之福。

古人说：“柔能克刚。”这便可代表女性并不低于男性，又何必定要盲目追随，反而显得女性之处落后。

中国的女性美又可分三个阶段来表现。未出嫁的女子，有一种“少女美”；出了嫁，另有一种“贤妻美”；到年纪大了，更有一种“良母美”。似乎在中国的传统观念中，愈后愈被看重。换言之，中国文化的理想当看重整个的人生过程，因此在不同的人生阶段中，女性应表现其不同的美德，而都求其尽性。

西方观念，则似乎偏重在少女阶段。他们说：“结婚是恋爱的坟墓。”因此，在他们的少女，固然要

追求恋爱,结了婚的妇女,也还要追求恋爱。只求恋爱,反使得家庭都破坏了。他们不懂得看重贤妻良母的阶段。

人不能永远年轻,尽求少女阶段的恋爱,那就违反了天地自然之道,徒然会增加自己的苦痛。而且人生既求长命,在少女恋爱阶段以后,自然还得为妻为母。中国文化的“尽性主义”,把整个人生的特有之美,来逐步发展,这一层岂不值得我们深思吗?

本文摘自:《楼廊闲话》

作者:钱胡美琦

出版:九州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：

《楼廊闲话》以关怀社会和人生问题为主旨，探讨在西方文化强烈冲击下，中国人应守和必守的常道。涉及教育、做人、幸福等方面，包含诸如守旧与开新、奖励与惩罚、人的尊严、职业精神之类的话题。

书中内容由作者钱胡美琦与钱穆先生在日常闲居中交流切磋而来，其观点也映照出钱先生后期对中国传统文化特有的疼惜与执著。





► 用生命在辟谣的皇帝

◎宋 燕/文

雍正的心思，是期望通过一边大力镇压、一边晓之以理的方式彻底消灭所有的流言。但结果却与他的希望南辕北辙……



雍

正六年(1782),陕甘总督岳钟琪收到一封劝他造反的信,信中除了鼓励他追随先祖岳武穆的意志,乘时反叛,为朱明复仇外,还列举了雍正皇帝的十大罪状,包括谋父、逼母、弑兄、屠弟、贪财、好杀、酗酒、淫色、怀疑诛忠、好谀任佞,证据都来自乡野流言。

信的最后还引用了最近的时事作为真实性的佐证,“天昏地暗,日月无光”。作者称,这就是为何

孔庙日前遭遇火灾,过往的五六年间洪涝旱灾不绝于中国各地,以致农作颗粒无收,寒暑节季失调,竟致“山崩川竭”“五星聚”“黄河清”“阴尽阳生”的原因。

岳钟琪不敢怠慢,马上通过密折上奏皇帝,并将送信人当场拿下审问,查出信的撰写人是远在湖南山里的一名秀才——曾静。

在震怒的皇帝亲自主导下,全国上下通力合作,很快将曾静、曾静的学生和亲属、曾静读的“反书”的作者及其亲属,曾静听到的流言来源——某年某月某日他路遇的押解犯人的兵丁、某年某月某日与曾静一起吃饭喝茶的路人、某年某月他在客店里碰到过的过路举人,以及曾静散布谣言时听到的人等——捉拿到案。

导致雍正怒不可遏的流言都有什么呢?内容非常驳杂,五花八门。其中既包含民间编排的宫闱秘事,如先帝病重,雍正进了一碗人参汤,先帝就驾崩了;皇太后要见被囚的儿子皇十四子,皇上不允,皇太后头触铁柱而亡;另一位圣祖皇帝的贵妃因其

子被囚禁而自缢身死；雍正正在杭州等地大肆兴建奢华行宫；雍正色欲、酗酒及贪财等等。

也包括一些更为离奇的都市传说，如雍正密诏宣某总督进京，打算夺其兵权并将其处死，总督在正直大臣的帮助下脱逃并指责雍正背信弃义；还有如某年冬日长城以北发生地震，引发洪水，淹死两万多满人，此为朱三太子显灵等等。大部分谣言都荒诞不经不值一晒，也只有不见无识的乡野小民会相信并热衷传布，而雍正，将其看作是一场严重的煽动颠覆事件。

这个案子前后共审理查办了12年，造成的结果是许多人人头落地，更多的人莫名其妙地被拘——仅仅因为很多年前可能随口跟着人议论了一句玩笑话。它还有一个重要成果，就是产生了一本长达几十万字、包含了许多重要文件的辟谣书籍——《大义觉迷录》。

萬民樂業中外恬熙黃童白叟一生不見兵
革今日之天地清寧萬姓沾恩超越明代者
三尺之童亦皆洞曉而尚可謂之昏暗乎夫
天地以仁愛爲心以覆載無私爲量是以德
在內近者則大統集於內近德在外遠者則
大統集於外遠孔子曰故大德者必受命自
有帝王以來其揆一也今逆賊等以冥頑狂
肆之胸不論

(大义觉迷录四卷刻本)

《大义觉迷录》里收录了此案的办案经过，收录了所有供词，包括曾静等人听到过、传布过的流言，还收录了雍正亲笔写的对众多谣言的批驳。雍正追忆在他继承大统之前对皇考康熙敬爱孝顺，以及康熙于畅春园病重、弥留期间的种种细节，包括康熙龙驭上宾之际祇候于寝宫的王公大臣的姓名及时辰。

他还描述了一些皇阿哥在此期间与此前的种种不端行为,以及先帝对他们的责难和排斥。雍正辩解道,他之所以要圈禁那几个皇弟,并非因一己之私,或出于残忍或报复之心,而是敬奉祖宗基业的责任所在。

他不仅未置那些不安分的觊觎大位者于死地,反而在他们生病时遣医送药。同样恶毒的谣言说他逼母,又将废太子妃嫔收归己有。雍正气愤地指出,他本人以及众多目睹他前往后宫问安的太监皆可作证,他对后宫所有的女眷相待有礼,从未逾制。

雍正还澄清了关于他酗酒、色欲的谣言。他说,他的身体状况从不允许他多喝几杯,何况酗酒?至于性和妇女,他自幼即对色欲兴趣乏乏,自登基以来从未广置后宫妃嫔。

他甚至还批驳了关于朱三太子显灵的荒谬故事。他说,康熙某年热河地区确实发生过大洪灾,但其因由并非什么面流鲜血的朱三太子让神祇释放黑水,而是由于豪雨不断,致使河位上涨,而且治河臣工对此早已有预估,河情始终在监控之下。当

时,圣祖康熙正在该地区巡幸,所以其大营早已移置高地以免受洪水之害。

.....



(雍正帝读书画像)

《大义觉迷录》编印完毕后,按照雍正的御旨,它被分发到全国各个地区、各个乡镇,免费分发给所有官吏、乡绅、生员,并要求各地要在每月朔望两日的地方宣讲上讨论,务必让每个百姓都晓谕。雍

正还组织了包括曾静在内的宣讲团,赴西部几省的乡村,一个乡村一个乡村地进行宣讲。

雍正的心思,是期望通过一边大力镇压、一边晓之以理的方式彻底消灭所有的流言。但结果却与他的希望南辕北辙。普通百姓始终是拿它当《清宫秘史》看的,此书提供了如此多的细节、如此细致的政务操作讲解,远远超出小民编造流言所能想象到的内容。而其中提供的那些谣言原文,不仅没有被百姓唾弃,反而造成了新一轮谣言的流行,并发展出一个又一个新的传说。



(雍正行乐图)

雍正正在时,宣讲按照他的要求月月进行。他死后的当年,刑部尚书徐本就上了一本,提出了很多官员都有同感但一直无人敢说的话:“此书之中颇多悖逆污蔑之词,实为天下臣民所不忍听闻者”,提议终止此书的宣讲。

此本表达了乾隆本人的意思,他马上颁旨停止宣讲并将此书收回,很快又将此书查禁销毁,私藏《大义觉迷录》属于灭门大罪。不过仍有极少数印本成为漏网之鱼,保存下来。藏下来的这些多年后都奇货可居,甚至远销到日本。因为人们认为,官方如此大动干戈,肯定是因为此书泄露了太多真相的缘故。

选摘自:《时拾史事(第1辑)》

主编:宋燕

出版:九州出版社



内容简介：

从别处看不到的历史八卦，展现历史最生动的细节：没文化的圣旨；朱元璋到底长啥样；万历皇帝不上朝的真相；越辟谣谣言越多的雍正；清朝人怎样洗澡；伦敦的恶臭年代；英国土豪和他们的仆人……



► 味蕾上的秋天

◎刘震慰/文

民以食为天，“食”在我国向来受重视。我国幅员辽阔，人口众多，物产丰富，又经过五千年的研究发展，“食”在我国，已经是一种独步全球的艺术……



《渔歌子》

陈志和

西塞山前白鹭飞，
桃花流水鳊鱼肥。
青箬笠，绿蓑衣，
斜风细雨不须归。

故乡的秋天,当美食不可辜负!

广州 - 秋风起·三蛇肥



除了狗之外,广州人的吃蛇,也是一大特色。

广东人喜欢吃广西出产的蛇,讲究“生腥鲜”,而且认为越毒的蛇也就越鲜美。

每逢秋冬之际,“秋风起矣,三蛇肥矣”的广告就出现了。所谓三蛇,是将“饭匙头”(眼镜蛇)、“过树龙”和“金脚带”等三种蛇,合烹在一起的。

据说这三种蛇各有重点,“饭匙头”重在头部,能驱除人体头部的寒湿,“过树龙”则重在躯干,“金脚带”则有益于下肢,三样同吃,能驱走全身的风湿,如缺少其中之一,则有将风寒驱赶至某一部分之虞,反而对身体有害。

三蛇之外,如果再加上“三索线”及“白花蛇”,则成为“五蛇”。不论三蛇也好,五蛇也好,如整段上桌,看上去恶形恶状,会影响食欲,因而多半要把蛇拆去骨头,将肉撕成极细的丝子,加上菊花瓣,柠檬叶细丝,盛入极好看的食皿之中,自然风味更是引人。

广东人也讲究把蛇和果子狸同烹的,称为“龙虎会”,如再加点鸡在其中,则成为“龙虎凤”,尽管名称好听,但很多外地人仍然无法欣赏。

四川 – 柳叶烟·桂花糕



在川西坝子上,还有几样名产,一是金堂的烟叶子,一是新都的桂花糕和兔儿肉。

金堂的烟叶号称为柳叶,卷成叶子烟——土雪茄,据说能“止咳化痰”,这也是一大奇谈。

卷上雪茄的时候,先要在烟叶上喷大曲酒、红糖水,里面再加几根烟骨头——叶梗,以方便通气。

讲究的人家多半现抽现卷,享用最新鲜的。但也有最差的一种,很容易熄灭,因而有“好烟不离火,离火烧不燃”的挖苦话。也有专家指出,金堂最好的柳叶烟,并不是真正产在金堂,而是产在新都县的独桥河乡,产量有限。

新都是明代大儒杨升庵的家乡,升庵父子久在云南,因而四川同胞说,云南的文风是杨氏父子带去的。

新都的李琢仁先生说,升庵先生的故居“桂湖”,湖畔种有五百棵桂花树,都是明代留下来的老树,每逢秋凉桂子飘香的时候,桂花馥郁的香气飘散在周围数十里内,路过新都的人们,都忍不住要深深呼吸上几口。

秋深桂花快凋落的时候，人们在树下铺上报纸、白布，收集落花，用来做桂花酱。新都的桂花糕是闻名全省的，许多大点心铺都专程去订购。

记得有一年随先祖父宝箴公从成都去金堂，路过新都，正好是打尖的时候，先大父听说新都桂花驰名，于是就要了“桂花饭”。送上来的却是“蛋炒饭”，鸡蛋细碎，颗粒很小，真的和桂花相似。

湖北 - 来是鮰 • 去是鯮



“鮰鱼大王”是一座两层楼的建筑，长于把鮰鱼用来蒸、炒、煮、氽汤，用鱼杂来炖豆腐。单是鮰鱼

一样,就能办整桌的席。秋天蟹肥的时候,也是吃鮰鱼的季节。鮰鱼溯江而上,到了重庆、宜昌一带产卵完毕,回航到海上去。回航的鮰鱼称为“鮰”,因为它产卵之后,肉老而瘪,没有吃头,反而能得“享”天年。

鮰鱼亦称为鮓鱼。《本草纲目》中说:“鮓,生江淮间,无鳞鱼,亦鲟属也,头尾身鳍,俱似鲟状,惟鼻短尔,口亦在颌下,骨不柔脆,腹似鲇鱼,背有肉鳍。郭璞云:‘鰕鱼似鲇而大,白色者是矣。’”又云:“北人呼鰕,南人呼鮓,并与鮰音相近,迩来通称鮰鱼,而鰕、鮓之名不彰矣。”

看这一解释,鮰鱼则很像是重庆的“江团”。

汉口的武鸣园也是以烹鱼著名,招牌菜是河豚。河豚味道极鲜美,但是它的肝脏和卵巢含有剧毒。处理得不好,往往会令食者送命。

据周君亮先生说,汉口武鸣园处理河豚最拿手,几十年来从没有出过事。这也是很辉煌的纪录。

江西 - 生挤虾·雁南来



关于水产的补品，江西同胞喜欢吃“生挤虾仁”，把活的虾子剥壳，用酱油拌上生吃，入口之后，似乎虾子还在蠕动呢！

《尚书·禹贡》记载“彭蠡既猪，阳鸟攸居”，彭蠡是指鄱阳湖以北一带，阳鸟是指雁鹅。可见三千多年来，每逢秋高气爽，大雁就飞回到鄱阳湖滨避寒来了。猎人们乘这时候，带着猎狗鸟铳，惊起雁群来作为飞靶，无不满载而归。

雁子很肥，煮出来之后，锅上漂着一层油，因而要用萝卜来同煮。此外，还可以腌了销售外县市。

江西同胞最主要的调味品,也是豆豉水。在鄱阳湖一带,出产一种藤子,切开除在箩上,再把蒸好的黑豆铺在上面即能发酵,发酵到相当时候,入坛去晒十来天,阴干即成。这样制造的豆豉,因为没有提过酱油,故而味道最厚,用来浸泡成的汁子,相当于最好的酱油。

江苏 - 九月里·炒哈哈



“清炒蟹粉”,将蟹肉等剥好之后,清炒出来,成为一盘晶莹透亮,金(蟹黄)玉(蟹肉)掺和的羹,鲜美而嫩滑。苏州人喜欢在炒蟹粉的时候,加上几粒

鲜虾仁,称为“炒虾蟹”,苏州人读成“炒哈哈”,内中的虾仁,脆而且韧,比单纯的蟹粉又要好吃得多。

十月间,湖里的鲢鱼开始吃香,砂锅鱼头成为热门,苏州人讲究吃“花鲢”,鲢身上间有着黑白花点的。

入冬以后,苏州流行吃野味,以卖酱猪肉、熏肚子、五香排骨等著名的“陆稿荐”,入冬以后也兼卖一点野味。至于野味专家“稻元章”等,更是在店门口摆出了笼子,养着各种活蹦乱跳的野生动物。

苏州附近有很多的山丘,山上林木茂盛,大批獐、鹿、兔、雉之类的,吸引猎人们去捕捉。入秋之后,湖滨蒿草比人还高,大群的野鸭结队而来,为苏州人餐桌上频添佳肴。野鸭子的季节也很长,从十月能上到来年二月。

甘肃 - 全羊席·配零件



关于甘肃兰州一带的“大吃”，“全羊席”应该算得上。几十道菜，从早上九点钟吃起，一直到晚上才吃完，不可不谓“大”。

“全羊席”，是把一头羊从头吃到尾。

头皮可以烩，可以用蒜泥凉拌。然后清蒸羊脑、烩口条……直到红烧羊尾巴或是蹄筋。虽然是同一只羊，但是每一部分的做法和口味都不同，吃起来也不觉得单调乏味。

吃“全羊席”多半是在秋天羊肉正好的时候，三五知己相约作竟日之食，请来名厨，一道道慢慢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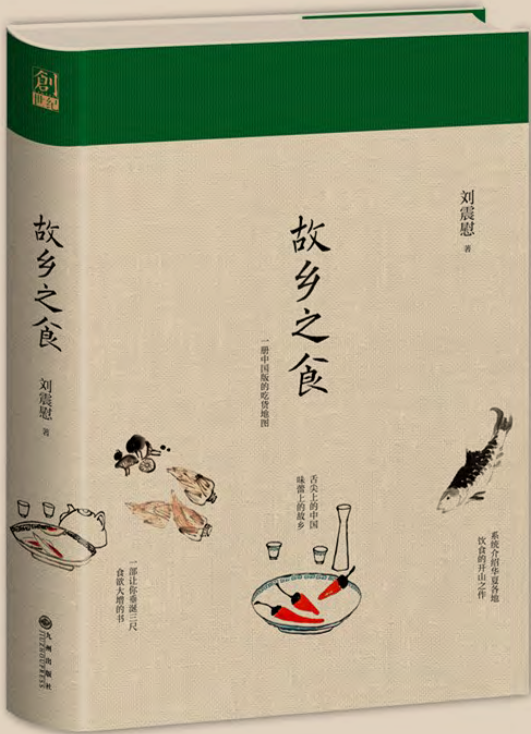
上,一面饮酒聊天。要不然就是在五月间牡丹盛开的时候,一面赏花,一面欢宴,小南门外水磨沟煦园的牡丹,尤其著名,朱一民将军曾在那儿写过“牡丹年年好,岁月何曾老?解甲早归田,花落我来扫”的句子。

据朱贯三先生说:抗战前,一席全羊约值两块多大洋,其中还有一味两吃的。例如用两种手法来做羊脑,只有一副,必须再得另配一副。因而“全羊席”往往不仅只用一只羊,还要从别的羊身上补充些“零件”。

本文选摘自:《故乡之食》(精装)

作者:刘震慰

出版:九州出版社2017年6月出版



内容简介：

民以食为天，“食”在我国向来受重视。我国幅员辽阔，人口众多，物产丰富，又经过五千年的研究发展，“食”在我国，已经是一种独步全球的艺术。本书全面介绍中国各地饮食菜肴以及饮食习俗，文字生动活泼，读来口舌生津。一卷在手，饱览故乡美食，重温风土人情。

作者简介：

刘震慰，一九三四年生于山西太原，成长于四川成都，学成于台北，东吴大学法律系毕业。曾任台湾新生报社采访副主任；台湾电视公司《锦绣河山》节目制作主持人。七十年代退休后赴美，在加州从事房地产工作四十年，现居旧金山。





霜降篇·第61期

主办:九州出版社

出刊:廿四节气,逢节气出刊

数字出版:@朱国政

排版制作:@王浩鹏

文稿整理:@冯冯

统筹:@一木

往期回顾:当当读书

【往期回顾地址】



Copyright ©2017年

九州出版社《读·享|九州》

微信订阅号:jzhpress

Email:duxiangtuan@jiuzhoupress.com(投稿、入会)

企鹅:2635599399



Autumn